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6 月 24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6 月 24 日）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
1	林平涛	160,454,761	17.15
2	林长浩	78,194,308	8.36
3	许巧婵	56,938,527	6.09
4	林长青	45,052,485	4.82
5	林长春	17,548,528	1.88
6	戚书瑜	7,556,300	0.81
7	方翠飞	6,969,200	0.74
8	UBS AG	5,795,320	0.62
9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5,518,791	0.59
10	法国巴黎银行—自有资金	4,652,600	0.50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6 月 24 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
1	林长青	45,052,485	6.31
2	林平涛	40,113,690	5.62
3	林长浩	19,548,577	2.74
4	林长春	17,548,528	2.46
5	许巧婵	14,234,632	1.99
6	戚书瑜	7,556,300	1.06
7	方翠飞	6,969,200	0.98
8	UBS AG	5,795,320	0.81
9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5,518,791	0.77
10	法国巴黎银行—自有资金	4,652,600	0.6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